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王晨翰

電 話：04-37061283

電子郵件：e-135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450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成果報告格式ATTCH1

主旨：貴校函送112學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」計畫修正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所送本案修正後計畫及領據，業已收訖，經本署檢視後同意貴校所報修正後計畫，並辦理撥付手續。
- 二、請確依本署核定計畫執行，核定之計畫書有變更必要者，應逕報本署核定後，始得依變更之計畫書辦理。
- 三、本案計畫經費為全額補助且專款專用，請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及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要點」規定辦理補助經費請撥、支用、核銷及結報等事宜，本案執行未達90%之賸餘款及未執行款項應全數繳回，並於計畫核定執行期間屆滿後2個月內(113年9月30日前)，應填附計畫經費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)相關資料及應繳回之款項(無則免)一式2份報本署辦理結報。
- 四、另請將成果報告電子檔(可編輯檔及掃描檔)傳送至委辦團隊長億高中電子信箱：aborigines@cyhs.tc.edu.tw，俾利彙整，主旨請標示：「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」成果報告書-學校全名。

正本：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交換章

